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配股提示性公告

保荐机构 (联席主承销商):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1、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或"红塔证券")配 股方案已经公司2020年3月2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 经2020年9月21日召开的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配股申请已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 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的批复》 证监许可[2021]603号文件核准。
- 2、本次配股简称:红塔配股:配股代码:760236;配股价格:7.33元/股。 所有股东(含限售股股东)的认购均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
- 3、配股缴款时间: 2021年7月27日、2021年7月28日、2021年7月29日、2021 年7月30日、2021年8月2日(T+1日至T+5日)的上交所正常交易时间。请股东注 意认购缴款时间。
- 4、本次配股网上申购期间公司股票停牌,2021年8月3日(T+6日)中国证 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网上清 算,公司股票继续停牌,2021年8月4日(T+7日)刊登配股发行结果公告,公司 股票复牌交易。
- 5、《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配股说明书》全文及其他相关资料刊载于2021 年7月22日(T-2日)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投资者欲了解本次 红塔证券A股配股发行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相关内容。

6、配股上市时间在配股发行成功后根据上交所的安排确定,将另行公告。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1、配股发行股票类型:人民币普通股(A股)。
- 2、每股面值: 1.00元。
- **3、配股比例及数量:** 本次配股以股权登记日2021年7月26日(T日)上交所 收市后红塔证券A股股本总数3,633,405,396股为基数,按每10股配售3股的比例向 全体A股股东配售,可配售股份总额为1,090,021,619股。

本次配股发行向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交所收市后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 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配售证券,不再区分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与无限售条件流 通股,全体股东均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通过网上申购的方式进行配售,并由中国 结算上海分公司统一清算交收及进行证券登记。全体股东获配证券均为无限售条 件流通证券。本次发行没有股东通过网下方式配售。

所有股东(含限售股股东)的认购均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认购时间为2021年7月27日、2021年7月28日、2021年7月29日、2021年7月30日、2021年8月2日(T+1日至T+5日)的上交所正常交易时间。配售代码为"760236",配售简称为"红塔配股"

- **4、主要股东认购本次配股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中烟总公司控制的其他股东中国双维投资有限公司、云南华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国烟草总公司浙江省公司、昆明万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均已出具承诺,将根据本次配股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的持股数量,以现金方式全额认购根据本次配股方案确定的可获得的配售股份。
 - 5、配股价格:本次配股价格为7.33元/股。
- **6、发行对象:** 本次配股配售对象为股权登记日2021年7月26日(T日)当日 收市后,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A股股东。
 - 7、发行方式: 采取网上定价发行方式,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
 - 8、承销方式:由联席主承销商以代销方式承销。
 - 9、本次配股主要日期和停牌安排:

交易日	日期	配股安排	停牌安排
			红塔证券 601236

交易日	日期	配股安排	停牌安排
			红塔证券 601236
T-2 日	2021年7月22日	刊登配股说明书及摘要、配股发行公告、网上路演公告	正常交易
T-1 日	2021年7月23日	网上路演	正常交易
Τ 日	2021年7月26日	配股股权登记日	
T+1 日至 T+5 日	2021年7月27日 至 2021年8月2日	配股缴款起止日期、刊登配股提示性 公告(5次,网上配股截止于 T+5日 15:00)	全天停牌
T+6 日	2021年8月3日	登记公司网上清算	
T+7 日	2021年8月4日	发行结果公告日 发行成功的除权基准日或发行失败 的恢复交易日及发行失败的退款日	正常交易

注1: 以上时间均为正常工作日,本次配股发行的股权登记日及缴款期,香港联交所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日是一致的,不会因两个交易所的交易日不一致给投资者带来损失。

注2: 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本次发行日程。

二、本次配股的认购方法

1、认购方式

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参与认购。

2、认购时间

本次配股的缴款时间为2021年7月27日(T+1日)起至2021年8月2日(T+5日)的上交所正常交易时间,逾期未缴款者视为自动放弃配股认购权。

3、认购数量

发行人为内地与香港股市互联互通标的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根据有关规则按照精确算法原则取整(股东可通过交易系统查看"红塔配股"可配证券余额),即先按照配售比例和每个账户股数计算出可认购数量的整数部分,对于计算出不足1股的部分(尾数保留三位小数),将所有账户按照尾数从大到小的顺序进位(尾数相同则随机排序),直至每个账户获得的可配股票数量加总与可配股票总数量一致。香港投资者通过内地与香港互联互通持有发行人股份并参与本次配股的,对配售股份不足1股的部分,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将根据中央结算系统有关规则的规定将该等零碎股份的数额调整至整数单位。

4、缴款方法

全体股东于缴款期内可通过网上委托、电话委托、营业部现场委托等方式, 在股票指定交易的营业部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办理配股缴款手续。配股代码为 "760236",配股简称"红塔配股",配股价格7.33元/股。

在配股缴款期内,股东可多次申报,但申报的配股总数不得超过该股东可配股票数量限额。原股东所持股份托管在两个或两个以上营业部的,分别到相应营业部认购。

三、发行人及联席主承销商

1、发行人: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北京路155号附1号

联系人: 赵凯

联系电话: 0871-63577936

2、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5号

联系人: 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 0512-62936311、0512-62936312

3、联席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86号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 010-59013948、010-59013949

特此公告。

发行人: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7月27日

(此页无正文,为《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配股提示性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7月27日

(此页无正文,为《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配股提示性公告》之盖章页)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

(此页无正文,为《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配股提示性公告》之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